

交易银行业务价目表

保函	[开立保函] - 融资性保函担保费	不低于80BP /P.A. (最低 美金 600/P.A)
	- 非融资性保函担保费	不低于40BP/P.A. (最低 美金 350/P.A)
	- 转开保函费	不低于60BP/P.A(最低 美金 350/P.A)+印花税 USD15.-(若有)
	- 保函处理费(修改, 注销等)	韩元 50,000./美金 50.- /笔
	- 保函索赔处理费	美金 100.-/笔
	- 保函代理服务费(代理索赔等)	美金 700.-/笔
	电报费	韩元 20,000. /美金 30.- /人民币300.-/笔
进口	[进口开证] - 手续费	协议价格 (最低 韩元 30,000.-/笔)
	- 修改, 撤证	韩元 20,000. / 美金15.- /笔
	承兑	协议价格 (最低 美金 40.-/韩元50,000.)
	提货担保(包含航空进口货物交货同意书) 开立费	韩元 30,000. /笔
	未收保证金的提货担保(包含航空进口货物交货同意书)费	3.0% P.A. * 20天 (最低 韩元30,000.)
	偿付费 (REIMBURSEMENT CHG)	美金70.-/笔
	不符点费	美金65.-
	电报费	韩元20,000. / 美金15.- /笔
	展期 - 信用证项下	协议价格
	-非信用证项下	融资利率+信用证保证金 (最低34BP/P.A)
	进口保理 表外(NON-FINANCING)	协议价格 (最低40BP/P.A)
出口	信用证(包含保函) 通知: -预通知	韩元 10,000.
	-信用证(包含再通知)	韩元 35,000.
	- 信用证修改	韩元 35,000.
	- 转让信用证	韩元 70,000. (包含通知费 韩元35,000. 手续费 韩元20,000. 电报费 韩元15,000.)
	- 撤证	韩元 20,000.
	- 境外转递信用证	美金 65.- (包含通知费 美金 35.-,电报费 USD30.-) + 快递费 美金 25.- (IF ANY)
	- 境内转递信用证	韩元 17,000. + 邮费 (如有,由距离而定)+电报费 韩元 10,000.
	- 保兑信用证	最低 0.4% P.A (最低 美金100.-)
	手续费	美金 50.- ~ 美金150.-
	电报费 (包含议付通知, 电锁, 追索电等)	美金15.- ~ 美金25.-/笔
	快递费	最低 美金 25.- (由距离及重量而定)
	无兑换手续费	0.05% 最低 美金 10- (对于福费廷客户免收)
	交单_手续费(NON-FINANCING)	0.1% (最低 美金 50.- 最高 美金100.-)
	交单_审单费(NON-FINANCING)	美金 40.-
	福费廷 手续费	0.30%
	议付取消费	美金 100.-/笔
	即期信用证项下再议付利息	TERM SOFR + 1.7% (最低 美金100.-)
	展期 - 申请人承担利息	融资利率 + 1.0%
	- 受益人承担利息	协议价格
	迟付利息	
- 信用证项下(开证行承担)	融资利率 + 1.0%(小于等于美金100.-免收)	
- 非信用证项下(客户承担)	协议价格	
汇款	跨境汇款	
	-汇款手续费: 汇款金额100万韩元(含)以下	韩元 15,000./笔 (含汇款电报费KRW5,000.-)
	汇款金额100万(不含)以上至1000万韩元(含)以下	韩元 20,000./笔 (含汇款电报费KRW5,000.-)
	汇款金额 1000万韩元(不含)超过	韩元 30,000./笔 (含汇款电报费KRW5,000.-)
	-汇款电报费	韩元 5,000./笔
	-汇款信息更正费	韩元 10,000./次
	-汇款退汇费	韩元 10,000./次
	-汇款查询报文费	韩元 10,000./次
境内汇款		
-跨行韩元汇款手续费: 汇款金额100万韩元(含)以下	韩元2,000./笔 (电子渠道优惠: 韩元400./笔)	
汇款金额100万韩元(不含)以上	韩元3,000./笔 (电子渠道优惠: 韩元600./笔)	
存款	协议存款	协议价格 (存款定价部门决定)
	存折补发	韩元2,000./本
	存款证明书	韩元 10,000./笔
现金管理	现金管理服务年费等	协议价格
	MT940	KRW8,000./报文
对公网银	认证工具工本费	KRW5,000./个
	网银服务年费等	协议价格
共同部分	银行查询书开证费	韩元 50,000./笔
	提前还款罚息 (仅限于进口业务)	0.1% (最低 美金 100.-/笔)
	其他证明	韩元 3000./笔
	外币现钞交易	现金存入和现金汇出汇款时,均按照交易额的1.5%
贸易融资	协议价格	

【备注】

- 1) 向开证行请求迟付利息时, 如该金额为美金100.00以下, 经办人在MT202电报上记载免收金额以副部长以上的权限可以减免。
迟付利息为美金100.00以上的, 向开证行请求。尽管两次以上的要求, 若开证行30天以来没有答复, 经部门负责人的批准, 我行承担此费用。
- 2) 关于出口融资款项退息, 即期(基本融资天数为10天)及远期出口融资款项提前还款时, (不包括福费廷) 对于剩余期限的先收利息, 在客户要求的时期退息。
原则上福费廷不属于退息对象, 但因合同变更等特殊情况下提前还款时, 仅限于客户提交正式申请书要求可以退息。